

# 塵肺在臺灣和中國大陸發生的 情況及其意涵\*

劉翠溶\*\*

## 摘 要

本文討論二十世紀中葉以來塵肺症在臺灣和中國大陸發生的情況。塵肺症成為法定職業病在中國大陸始於 1957 年，在臺灣始於 1958 年。在近六十年間，塵肺症一直是臺灣和中國大陸職業病的最大宗，約佔職業病總數的 70-80%。在 2007 年中國大陸累積塵肺病例達 627,405 例，是全世界塵肺病例最多的地區。在臺灣，塵肺症相關的調查研究始於 1950 年代初，但一直以個案研究為主，尚未有全面性的調查研究。塵肺症出現在各行業中，但除矽肺和石棉肺外，臺灣大多數的塵肺病例歸類為礦工塵肺。中國大陸於 1987-1990 年間進行第一次全國塵肺流行病學調查，以後持續有全國性的塵肺病例統計，各省區也有不少調查研究。在分類上，中國大陸列為法定職業病的有 12 種塵肺，相關的行業分為 15 個系統，各地區塵肺的種類分布因工業重點而異。近年在中國大陸雖已採用治療塵肺的技術和藥物，然而，塵肺是不可逆的、慢性而持續發展的疾病，要控制塵肺病的繼續發生，除醫藥治療外，更重要的是藉著早期病兆的發現立即停止暴露，並且積極改善環境及加強勞工職業衛生和安全措施，以達到預防的效果。

關鍵詞：塵肺症、職業病、職業環境、勞工職業衛生與安全

---

\* 本文是中央研究院主題研究計畫（AS-96-TP-C01）的部分成果，院方經費的支持，謹此誌謝。對於兩位審查人提供的寶貴意見，敬致謝忱。

\*\* 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特聘研究員

來稿日期：2010 年 7 月 2 日；通過刊登：2010 年 10 月 3 日。